

# 虎林市新乐乡人民政府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现发布《新乐乡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 （一）主动公开情况

逐项对照《条例》第二十条落实《条例》第二十条情况。一是及时更新新乐乡人民政府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方式、负责人姓名；二是公开政府工作年度报告 1 条；三是公开新乐乡人民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1 条；四是公开基层动态 6 条。

### （二）依申请公开

2023 年度新乐乡发生依申请公开情况 0 件。

### （三）政府信息管理

为认真落实《条例》精神，增进与群众的沟通交流，拓宽社会各界的监督渠道，促进政府更好地服务社会，乡政府把信息公开纳入重要议事日程，确保及时调整栏目、更新网站信息，推进了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化建设，促进了科学、民主、依法行政，增强了政府工作透明度。健全完善了分工明确、责任明晰的工作制度，对群众普遍关心的焦点、热点问题及时予以调查和答复。

###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依法公开政府信息，做到决策公开、执行公开、管理公开、服务公开、结果公开。顺应新趋势打造新媒体。发挥“新乐乡发布”微信公众号引领带动作用，做好信息发布、政策解读等工作，扩宽信息公开渠道，提升了政府在群众心中公信力。我乡微信公众号共发布信息 1000 余条，关注 300 余人，有力的推动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有序开展。

### （五）监督保障

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年末考评。严把公开内容和项目关，强化监督检查，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督查指导，提高被督查单位的重视程度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年终考评，严把公开内容和项目关，防止该公开的不公开，搞半公开、假公开，不该公开的乱公开。同时，鼓励广大干部、群众积极参与监督，积极反映公开过程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全力推进公开工作扎实、有序开展。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	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	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问题。我乡政务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些成绩，但仍存在一些问题，主要表现在：公开的内容不够充实，还需进一步完善和规范，提高公开的质量和水平。信息发布还不够及时，解读信息不够，政务公开宣传范围局限，收效甚浅。适合群众查阅政府信息的形式较少，部分信息公布不够及时，信息数量、质量亟待提升。

(二) 改进措施。我乡将全面提升信息公开工作水平，针对我乡原有的信息进一步进行梳理，确保信息公开的准确性和完整性，认真查找和分析不足，及时发现解决，切实促进信息公开工作规范有序进行。及时了解上级部门关于政府信息公开的最新要求，做到及时、准确地发布最新信息。充分利用好网络这一平台，实现所有政务信息网上公开，切实提高办事效率，更好的为公众提供便利的服务。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